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年度）

部门名称（盖章）	广州市增城区人民政府荔湖街道办事处				单位数	6
年度整体绩效目标	围绕区委、区政府的各项部署，坚持新发展理念的根本要求，着力提升经济发展质量，突出优化干净整洁平安有序城市环境，强化城乡规划建设管理，促进社会大局和谐稳定，推动荔湖全力建设现代化中等规模生态之城核心区	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坚定不移贯彻新发展理念，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以推动高质量发展为主题，以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以改革创新为根本动力，以“两区带动”为抓手，统筹发展和安全，在危机中育先机、于变局中开新局，推进城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未能完成原因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规模（万元）		按资金来源		按资金结构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全年预算数	36,299.94	47.35	3,012.08	33,335.21
	全年执行数	33,263.56	47.35	3,012.08	30,298.83
	完成率	91.64%	100.00%	100.00%	90.89%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资金管理	14	财政拨款预算完成率	5	部门（单位）本年度部门预算的财政拨款预算完成数与预算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预算完成程度。	1.财政拨款预算完成率=（财政拨款全年执行数/财政拨款全年预算数）×100%。 2.本指标得分=（某部门预算完成率-90%）÷（100%-90%）×分值。预算完成率完成率在100%-90%之间的，按公式计算得分；低于90%的不得分。	0.835	执行率为91.64%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相关数据计算。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	3	反映部门（单位）收入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1.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收入决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收入调整预算数*100%（取绝对值）。 2.本指标得分：差异率=0，本项指标得满分；每增加5%（含）扣减0.5分，直至扣完为止。	0	财政拨款收入预决算差异率=-39.70%；因2021年年中调整7月开始，11月下旬指标下达，造成项目支出不及时。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相关数据计算。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率	3	部门（单位）当年度财政拨款结转结余额与当年度财政拨款预算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结转结余资金的实际控制程度。	1.财政拨款结余结转率=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决算数/支出调整预算数总计×100% 2.本指标得分： （1）结余结转率≤10%的，得3分； （2）10%＜结余结转率≤20%的，得1.5分； （3）20%＜结余结转率≤30%的，得0.5分 （4）结余结转率＞30%的，得0分。	3	财政拨款结余结转率=5.04%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量化评价表》相关数据计算。
				部门预算及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	3	部门为加强预算管理、规范财务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预算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事业发展的保障情况。	1.是否已制定或具有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内部财务管理制度、会计核算制度等管理制度； 2.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3.相关管理制度是否得到有效执行。 对上述标准，全部符合得满分，不符合酌情扣分。	3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采购管理	2	政府采购执行率	2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政府采购金额与年度政府采购预算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政府采购预算执行情况。	1.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采购金额合计数/采购计划金额合计数）×100%，超出目标值不加分； 2. 本指标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如实际采购金额大于采购计划金额则本项不得分。 政府采购预算是指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1.96	政府采购执行率=97.81%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管理效能	40	信息公开管理	4	预决算信息公开合规性	2	主要考核部门（单位）在被评价年度是否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公开相关预决算信息，用以反映部门（单位）预决算管理的公开透明情况。	1.部门预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2.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1）按规定内容、在规定时限和范围内公开的，得1分。 （2）进行了公开，但未达到时限、内容或范围要求的，得0.5分。 （3）没有进行公开的，得0分。 3.本指标得分=部门预算公开得分+部门决算公开得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信息公开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绩效信息公开执行到位情况。	1.绩效目标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绩效自评情况在规定时间公开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3.本指标得分=绩效目标公开得分+绩效自评情况公开得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管理	6	资产管理制度健全性	2	部门（单位）为加强资产管理，规范资产管理行为而制定的管理制度是否健全完整、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制度对完成主要职责或促进社会发展的保障情况。	1.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且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 2.相关资产管理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得1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资产账务核对情况	2	反映部门（单位）资产账与财务账的核对情况。	资产账与财务账（或部门决算资产负债简表）相符的，得2分；不相符的不得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固定资产利用率	2	部门（单位）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与所有固定资产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固定资产使用效率程度。	1.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2.本指标得分： （1）比率≥90%的，得2分； （2）90%＞比率≥75%的，得1.5分； （3）75%＞比率≥60%的，得1分； （4）比率＜60%的，得0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成本管理	6	公用经费控制率	3	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支出的公用经费总额与预算安排的公用经费总额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对机构运转成本的实际控制程度。	1.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公用经费全年预算安排数）×100%。 2.本指标得分：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	3	公用经费控制率=83.83%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财决01-1表）数据计算。
				“三公经费”控制率	3	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与预算安排数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对“三公经费”的实际控制程度。	1.“三公经费”控制率=（“三公经费”实际支出数/“三公经费”全年预算安排数）×100%。 2.本指标得分：控制率≤100%，得满分；差异率>100%时，不得分。	3	“三公经费”控制率=59.76%	本指标根据部门决算报表附表《机构运行信息表》（财决附03表）数据计算。
		绩效管理	8	绩效目标合理性	2	部门（单位）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评价部门（单位）设立的绩效目标与部门履职和年度工作任务的相符性。	1.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三定”方案规定的部门职能的，得0.5分； 2.整体绩效目标能体现部门（单位）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的，得0.5分； 3.整体绩效目标能分解成具体工作任务的，得0.5分； 4.整体绩效目标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的，得0.5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2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绩效指标明确性	2	部门（单位）依据整体绩效目标所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量化，用以反映和考核部门（单位）整体绩效目标的明细化情况。	1.绩效指标中包含能够明确体现部门（单位）履职效果的社会经济效益指标的，得0.5分； 2.绩效指标具有清晰、可衡量的指标值的，得0.5分； 3.绩效指标包含可量化的指标的，得0.5分；完全没有可量化的指标的，不得分； 4.绩效目标的目标值测算能提供相关依据或符合客观实际情况的，得0.5分； 对上述标准，没有完全符合的，可酌情扣分。	1.5	绩效指标中无可量化指标。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绩效监控和绩效评价开展情况	4	反映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和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	1.绩效监控开展情况 （1）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2021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监控材料 （自评表），得1分，否则不得分。 2.绩效自评开展情况 （1）部门（单位）按要求开展2021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得1分，否则不得分。 （2）部门（单位）及时报送相关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材料 （自评表，自评报告），得1分，否则不得分。 3.本指标得分=部门绩效监控得分+部门绩效自评得分	4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指标值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	备注
		加快现代产业优化升级	积极融入“双区”“双城”建设。	大力发展现代服务业	4	坚持把发展经济着力点放在实体经济上，加快发展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积极推进碧桂园华南设计总部、市政集团研发总部、合景生命健康中心、1978国际人才港湾孵化器等项目建设。	加快发展新兴产业和现代服务业，做旺做强万达广场，加快碧桂园华南设计总部、合景生命健康中心、1978国际人才港湾等项目建设，以高端服务、生命健康、文化创意、总部企业为主导提升现代服务业发展层次 。	4		
				积极抓好招商引资	4	树牢优质品牌企业集聚引领高质量发展理念，吸引一批优质项目落户，重点推动荣阳铝业总部、华商中医院等项目落户。	不断强化品牌项目招商，新洽谈入库项目1个、正在洽谈项目5个；全力以赴落实重点项目用地保障，“攻城拔寨”13项社会投资重点项目完成年度计划的 66.4%、1项政府投资重点项目完成年度计划的80%，均高于序时进度；加强储备地管护，大力推进山坟迁移安置工作，确保已完成补偿或征收土地高效开发利用，涉及荔湖水利工程区域的村均已完成墓位分配到合作社，其中43个合作社已完成墓位分配到户 。	4		
				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	4	推动“攻城拔寨”重点项目建设，采取倒排工期、全力攻坚、重点突破等措施，继续做好今年25个项目剩余的用地征拆和交地保障工作 。完善区域交通路网，加快增天高速建设，推动广汕路北绕线、外环路、荔乡南路及金竹西路建成通车，完成荔城大道市政道路升级改造。加快中心城区扩容提质，推进国璟花园、丽江国际二期、华侨城香颂等高品质商住项目建设 。	完善区域交通路网，推动广汕路北绕线、外环路、荔乡南路及金竹西路建设，提速荔城大道市政道路、金徽路升级改造；高标准打造人才公寓，规范人才公寓管理运营，提升人才安居服务水平；加快中心城区扩容提质，积极推进合景臻湖誉园、丽江国际二期、华侨城香颂等16个高品质商住项目建设，项目建设与销售有序开展 。	4		
		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统筹城乡规划建设管理，提升城市功能品质	深入推进城市更新	3	推进三联村旧村改造和罗岗、三联工业园旧厂房连片改造工作，探索加大城市更新用地空间腾挪整合、土规规模及农转用指标置换、留用地按政策纳入旧村改造，破解因土地零散而难以统筹平衡难题 。不断加大违法建设拆除力度，推进“散乱污”场所常态化治理 。	推进“三旧”改造，加快旧厂房连片改造工作，推进土地高质量开发利用，上半年辖区内已成功出让地块5宗、536.08亩，流转盘活土地1723.51亩；推进“三乱”常态化治理，不断加大违法建设拆除力度，上半年共拆除违法建设121宗、10.27万平方米。	3		
				完善基础设施建设	3	推进农村供水改造工程，完善农村供水管网建设 。推进5G基站建设，实现信号全覆盖 。实施交通治安监控设施建设项目，缓解道路交通出行拥堵压力 。加强停车场建设管理，推动停车资源整合共享，解决“停车难”问题。	加强农村供水安全管理，推进三联村供水改造，完善农村供水管网建设，基本完成辖区5个水库达标加固工程，确保水库安全运行；加强通讯设施建设，推进完成33个5G基站建设，实现信号全覆盖；大力实施交通治安监控设施建设项目，新增建设交通治安视频摄像枪133支、交通执法劝导点3个，保障交通安全并缓解道路拥堵压力 。	3		
				加强城市精细化治理	3	加大建筑工地文明施工检查执法力度，加强市政道路与设施日常管护 。加强城乡环境卫生保洁，力争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40%以上。加强住宅小区物业特别是安置新社区的物业管理，构建适合安置区的治理模式，促进村民“市民化”。加大水浸黑点整治力度，发挥雨水分流疏导作用，解决汛期内涝问题。强化土壤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严格查处固废危废环境违法行为。	深化生活垃圾分类工作，促进生活垃圾收运一体化，我街城市资源处理中心基本建成，累计完成垃圾分类投放点升级改造194个（覆盖率100%），确保生活垃圾回收利用率达50%（区目标量38%），厨余垃圾分类率达22%（区目标量20%）；加强水环境治理，推进排水单元达标工作，开展入河排污口排查整治行动，巩固提升国考断面水质；加大水浸黑点整治力度，落实排渠清疏、堤围加固等工程，累计“洗河”长度达75.97公里，确保有效缓解汛期内涝问题；加强固废污染防治，强化对土壤及固体废物污染防治的人防技防应用，严格查处固废危废环境违法行为；推进河长制、湖长制、林长制工作，持续开展万人巡河、巡湖、巡林活动。	3		
				提高农业发展的质量和效益	3	加快诺普信现代农业产业园建设，抓好“菜篮子”基地建设，打造一二三产业高度融合的现代产业园，力争创建国家级农业产业园 。全面开展耕地“零弃耕”专项行动，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非粮化”。实施农产品品质提升工程，扶持培育网纹瓜、燕窝果等特色农产品，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 。	推动农业发展高质高效 。加快广东乡丰特色水果产业园项目 （二期）建设，推进产业链条延伸，重点发展产学研基地项目，大大提升高端特色水果种植产能、品质和效益，努力打造一二三产业高度融合的现代产业园，上半年完成新增给企业管护土地约 254亩，网纹瓜、燕窝果等特色农产品总产值达 350万元；抓好粮食功能区管护，全面开展耕地“零弃耕”专项行动，复耕丢荒耕地80多亩，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非粮化”。	3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履职效能	60	城市化进程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促进城乡融合发展。	实施乡村建设行动。	3	继续落实厕所革命、破旧泥砖房清理整治等重点工作，推进“四好农村路”新改建工作。加强农村宅基地管理，畅通和规范农村宅基地和建房审批，加大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的整治力度。	实施美丽乡村建设。加强农村人居环境治理，继续落实厕所革命、破旧泥砖房清理整治等重点工作，推进“四好农村路”新改建工作；做好宅基地管理，畅通和规范农村宅基地和建房审批，加大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的整治力度；制定《荔湖街道办事处设施农用地管理规范》，理顺设施农用地办理手续，进一步规范设施农用地备案管理工作；全力推进“房地一体”确权登记工作，摸底调查房屋约4800宗，完成房屋调查成果第一轮公示和异议修改工作；加强安置新社区规范管理，构建适合安置区的治理模式，促进回迁村民“市民化”。	3		
				盘活农村集体留用地	3	重点抓好荔湖水利工程核心区6条村集体留用地的兑现和利用开发，及时妥善解决留用地历史遗留问题，促进农村集体经济稳定并持续发展，实现农民增收，推进乡村振兴向纵深发展。	深入推进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完成109个经济组织的产权改革成员确认、折股量化、登记赋码、股权系统录入等工作（完成率96.9%），颁发股权证3161份（完成率100%）；盘活农村集体留用地，妥善解决历史遗留问题，重点抓好荔湖水利工程核心区6条村集体留用地的兑现和利用开发，推进留用地指标置换安置区政府性商业物业，促进农村集体经济稳定并持续发展；落实促农就业创业政策，创建农村电商基层示范站，充分发挥农村电商在促进创业、带动就业等示范带动作用。	3		
		统筹发展和安全	统筹发展和安全，为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坚决保护人民安全	3	完善重大疫情防控体制机制，毫不松懈抓好冬春季和常态化疫情防控，提高应对突发公共卫生事件能力。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推进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消防、旅游等重点行业重点领域的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严厉打击食品药品安全违法犯罪行为，严守食品安全监管底线。	抓牢疫情防控，及时组建工作专班强化隔离酒店防控工作组织领导，统筹加强“三人小组”巡查工作，有序组织开展全街范围大规模核酸检测采样和新冠疫苗接种工作，截至目前累计接收境外入境人员2404人（已解除2321人），接收密接旅客266人（全部解除），2次大规模核酸检测完成采样16.25万人次，完成新冠疫苗接种6.97万人次；抓牢排查整改，扎实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整治三年行动，全面加强道路交通、建筑施工、危险化学品、燃气管道、消防等重点行业领域整治，落实整改企业各类安全生产问题317处、消防安全问题382处；试点头盔识别系统，借力科学技术强化“一盔一带”交通安全管理，并推动道路资源微改造，在全区开通了首条二轮车专用车道；抓牢食品安全，加大对“三品一械”巡查监督和执法力度，加强食品安全快检工作，上半年累计办理有关案件21宗，完成快检2853批次（合格率99.51%）。	3		
				坚决维护社会稳定	3	完善智慧化立体化防控体系，发挥社区智慧治理综合指挥中心平台作用，及时防范化解风险隐患。深化来穗人员融合行动，构建群防共治新格局。巩固扫黑除恶三年专项斗争成果，推动扫黑除恶工作常态化开展。	智能化治理工作有序铺开，推进“智慧治理综合指挥中心”二期立项建设，加快推广“智慧社区”技防建设；常态化开展涉黑涉恶线索摸查，上半年涉黑警情同比下降22.6%；深化融合共治，加强来穗人员和出租屋登记纳管，依托积分制服务不断扩大来穗人员享受公共服务覆盖面；精细化特殊人员管控，压实“三位一体”包户责任，做好当前179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管控，落实在册吸毒人员风险评估和分类分级网格化管理，筑牢防毒拒毒防线；强化“扫黄打非”，抓好文化市场的日常监管，营造健康的文化环境。	3		
		民生和社会保障事务	推进民生社会事业发展，让发展成果惠及广大人民	办好人民满意教育	4	优化教育资源规划布局，推进城乡教育一体化优质均衡发展，推动执信中学增城实验学校年内建成开学，完成清燕小学扩建、荔湖小学新建项目建设。加大对公办幼儿园投入，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计划今年开办5所安置区配套幼儿园，新增公办幼儿园学位1170个。	推动教育高质量发展，推动执信中学增城实验学校于今年9月如期开办，委托黄冈中学广州增城学校管理荔湖街三联小学，并基本完成清燕小学扩建工程；加大公办幼儿园投入力度，促进学前教育普惠优质发展，今年新增开办6所公办幼儿园，增加幼儿园学位1440个。	4		
				推进健康荔湖建设	4	加快完成市妇儿医疗中心增城院区建设并投入使用。力争建设荔湖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提升公共医疗服务水平。推动村卫生站镇村一体化管理全覆盖，全面实施村卫生站“一元钱”看病制度。	完善医疗基础设施，加快市妇儿医疗中心增城院区建设并确保今年投入使用，荔湖街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已纳入我区“十四五”规划纲要；加强农村基本医疗服务，完成我街7间村卫生站标准化建设工作，实现街村卫生服务一体化管理全覆盖和“一元钱”看病。	4		
				健全社会保障体系	4	高标准推进我街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建设，抓好五一村、清燕社区颐康服务示范站建设，将服务和培训延伸至社区和家庭。完善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三级联动关爱服体系，切实维护“两类儿童”合法权益。	高标准推进我街综合养老服务中心（颐康中心）示范点建设，抓好五一村、清燕社区颐康服务示范站建设，切实将服务和培训延伸至社区和家庭，今年以来累计提供居家养老服务共7683人次；举办2021年“春风送暖，精准服务”线上就业招聘会、就业形势专题专家指导会等，帮助约4050人困难群体解决就业问题；做好退役军人服务保障和慰问关怀工作，扩宽渠道推动双拥工作落到实处。	4		
				推动文化体育旅游事业发展	4	以荔湖、碧道为生态绿心，打造荔湖街“一湖一道”生态绿色慢行系统，新建碧道3.3公里。依托荔湖新城、增江碧道等景观，打造“网红点”、发展“夜经济”。做好文化惠民、体育惠民工作，抓好国家级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建设，积极开展各类文化体育赛事活动，打造文化、体育品牌。	以荔湖、碧道为生态绿心，完成新建碧道约3.6公里，打造“一湖一道”生态绿色慢行系统；做好文化惠民、体育惠民工作，加快荔湖街体育公园、廉政文化公园等建设；全面推进荔湖街综合文化站、村（社区）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建设，有效整合和统筹利用基层公共文化资源，提升公共文化管理和服务水平。	4		

一级指标	分值	二级指标	分值	三级指标	分值	指标解释	评分标准	得分/自评分	评分依据、未达标原因、改进措施	备注
		党风廉政建设	加强治理体系建设，努力打造人民满意的服务型政府	坚持依法行政	4	依法接受人大、政协民主监督。落实学法、述法制度，提高政府系统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研究问题、推动工作的能力。抓好落实行政执法体制改革和行政复议体制改革，严格规范文明执法，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建设，建设法治政府、阳光政府。	加强法制建设促进依法行政，高标准完成政法队伍教育整顿工作，坚持“一所一品牌”打造青少年法治基地，打造覆盖村（社区）的半小时法律服务圈，并以国安法、民法典为重点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教育	4		
				坚持改进作风	4	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持之以恒纠正“四风”。坚决反对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持续精简文件、会议数量。提升政府服务效能，将“最多跑一次”改革向纵深推进。	提升政府服务水平。深化“放管服”改革，坚持“政务+网格”精准化服务，推进“一窗受理”服务模式和“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全年累计受理窗口业务4.68万件（按时办结率100%）。	4		
加减分项	5	工作表现加减分	5	工作受表彰或批评	5	反映部门预算管理工作受表彰或批评的相关情况 。	1.加分项：部门完成预算编制及执行等工作较好，受到财政部门表扬的，每项加2.5分，加分最多不超过5分，加分后绩效自评总分最高为100分。 2.减分项：审计部门或财政部门在对各部门进行监督检查 、绩效评价时,如发现在预算编制或预算执行上存在违规行为 、绩效评价结果为差的,并被有关部门问责或通报批评的，每发现一起扣2.5分，扣分合计不超过5分。 3.同一事项受到多次表扬或者批评的，按一次计算加分或减分 。	0		部门自行提供佐证材料。
总分	**100**							**92.295**	/	/